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期届满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编制了本报告。

一、 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对方（重组方）

本次交易对方为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神诺”）的原 52 名股东。

(二) 交易概述

本公司以 196,773.89 万元的价格向鲍杰军、黄建起、陈细、庞少机、吴桂周等欧神诺 52 名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欧神诺 98.39%的股权。其中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人民币 174,496.50 万元，以现金方式支付人民币 22,277.39 万元。公司向鲍杰军等 52 名交易对方合计支付股份对价人民币 174,496.50 万元，合计发行股份的数量为 33,563,45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51.99 元/股。同时，本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54,501,200 元

(三) 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标的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根据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 1282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欧神诺 100%股权的评估价值为 215,000 万元，考虑欧神诺在评估基准日后对原股东实施的现金分红 14,798 万元，贵公司与交易对方在此基础上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为 200,000.00 万元，双方商定欧神诺 98.39%的股份的交易价格为 196,773.89 万元。

(四)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18 年 1 月 5 日，欧神诺已就本次交易资产过户事宜办理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6007192091985 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持有欧神诺 99.9939% 股权，欧神诺已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二、 本报告编制依据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相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127

号令)。

本公司与各重组方签订的相关资产购买协议和业绩补偿协议。

三、 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与鲍杰军、庞少机、陈家旺、丁同文、黄磊 5 名原欧神诺股东签订的《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二），鲍杰军、庞少机、陈家旺、丁同文、黄磊 5 人共同承诺欧神诺在业绩承诺期内的承诺净利润及累计承诺净利润具体如下：

承诺净利润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承诺净利润	16,300 万元	19,200 万元	22,800 万元
累计承诺净利润	16,300 万元	35,500 万元	58,300 万元

注：上表中净利润均为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及资金使用费后）。

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规定，业绩承诺期间届满时，帝欧家居应对标的资产（即佛山欧神诺）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并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业绩承诺期届满年度《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后 30 日内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如果期末减值额大于 2017 年至 2019 年度累计补偿金额，则补偿义务人应以现金另行补偿，标的资产减值应补偿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方转让标的公司股权比例合计数－2017 年至 2019 年累计补偿金额。业绩补偿方应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减值测试报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补偿完毕。

四、 减值测试过程

本公司委托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包括商誉、部分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进行评估。委托前公司对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资质、评估能力以及独立性等情况进行了了解，未识别出异常情况。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相关情况，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并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出具银信财报字（2020）沪第 082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的包含商誉在内的资产组组合于评估基准日的可回收价值为：391,000.00 万元。

在本次减值测试过程中，公司对于评估所使用的评估假设、评估参数进行了复核，未识别出异常情况。

五、 测试结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包括商誉、部分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进行评估的价值为 391,000.00 万元。高于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173,684.88 万元以及对应商誉价值 52,140.20 万元之和 225,825.08 万元。故相关资产组未发生减值。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三十日